

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招生
戲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【面試】試場分配表及注意事項**

考試日期：107.04.15（星期日）

准考證號碼	時 間	地 點	注意事項
3170001~3170005	報到 08：40-09：00	◎報到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B ◎考試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A	1. 面試務必攜帶「初試成績通知單正本」及「身份證件正本」（國民身份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），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 2. 應考內容包含自我介紹、研究成果或作品說明與答辯和臨場反應。面試時得攜帶個人代表作品及備審資料以供參考，本系提供 VCD、DVD 播放器及筆記型電腦一台，如考生攜帶之光碟無法播放，請自行負責。 3. 亦可攜帶個人之筆記型電腦以利播放。 4. <u>請考生務必依照各場次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並應試。</u> 5. 其餘未盡之規定，悉依招生簡章內容為準。
	面試 09：00-10：15		
休 息	10：15-10：40		
3170006~3170009	報到 10：20-10：40		
	面試 10：40-11：40		

※戲劇學系聯絡人：劉心韻，電話：(02)2272-2181 轉 2581